

1897 年贴票风潮中的上海钱庄

风潮冲击之下，不仅那些滥发贴票的钱庄次第倒闭，原本还在规矩经营的钱庄也受到牵连，甚至一些大的汇划庄也岌岌可危。

文 | 周彩霞

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 年）的上海，十里洋场，市井街巷中的贩夫走卒、有钱人家的女佣男仆都在谈论一样会“钱生钱”的神奇东西——贴票。例如，以 90 余元现金存入钱庄，钱庄开给一张远期庄票，到期后储户即可凭庄票兑换 100 元现金，贴息利率高至 5~6 分。惊人的是，不断还有别的钱庄开出更高的贴息，撩拨着芸芸众生一夜暴富的欲望和野心。

钱庄高息揽储后必须赚到更高贷款利息才有利可图。那么，钱庄做什么营生能有这么丰厚的利润呢？

钱庄产生于明朝中后期，早期以经营货币兑换为主，后来业务逐步扩大到存款、贷款、汇兑等。上海钱庄早在清朝乾隆年间就有了自己的公共组织——上海钱业总公所，地址在上海城隍庙旁的东园，亦称“内园钱业馆”。鸦片战争后，中国进出口贸易的重心逐渐由珠三角北移至长江流域。至 19 世纪 60 年代，上海取代广州成为中国最大的通商口岸，钱庄也因此获得了巨大的发展商机。

当时以银两和铜钱为主的币制缺乏扩张弹性，根本无法满足进出口贸易和近代民族资本主义工业发展衍生出的旺盛货币需求。庄票，也就是钱庄签发的在一定地区范围内流通的不记名本票，正好顺应时势需要，弥补了货币供给的不足。清道光二十一年（1841 年）上海县的告示碑刻云：“钱庄生意，或买卖豆麦花布，皆凭银票往来，或到期转换，

或收划银钱。”上海开埠后，钱庄获得了洋行的高度信任，甚至洋行出货时除了庄票“他票不收”。

上海钱业总公所还在 1863 年作出规定，对未加入“内园钱业馆”的小钱庄开具的庄票概不收用，以维护庄票信誉。当时上海市面上流通的庄票因具有较高的信用度和便捷性广受商户欢迎。钱庄用庄票给进口商提供融资，用于支付洋商货款，洋商凭票可到其他钱庄乃至外国银行办理贴现，也可到期向钱庄兑现，还可以直接将庄票作为支付手段，进口商将货物转手卖出后再用回款归还钱庄；而生丝、茶叶等众多农副产品的出口商同样要依赖钱庄发放的贷款才能顺利开展经营活动。钱庄及其发行的庄票润滑了商贸业务，切实推动了清代中后期国内外贸易和经济的发展。

在 1897 年的上海人眼里，高息贴票还真不是什么新鲜事物。1889 年至 1890 年，上海潮州帮郑姓商人开设的协和钱庄就首创了“贴票”一法。其规定为：“凡以现金 98 元存入者，付给庄票一张，半月后可收现金百元”，以单利法粗略计算，年利率接近 50%。显然，靠放贷给一般商户所得收益无法覆盖这样的存款高息。协和钱庄的暴利秘诀在于其拥有能够支付超高贷款利息的客户——同属潮州帮的鸦片商贩。

1858 年，清政府被迫与英法美三国签订《通商章程善后条约》，允许鸦片以“洋药”名义进口，每百斤纳税银

三十两。由于鸦片贩卖需动用的资金极多、获利极厚，而市面上现款缺乏，鸦片商贩便向钱庄借款。钱庄现金供不应求，于是通过发行贴票来高息吸收社会存款高利贷给鸦片商，转手即可获暴利。暴利刺激了钱庄贴票业务的扩大并很快被其他钱庄模仿。

上海钱庄的设立虽无需向清政府申请注册，但须明确资金额及营业范围，东家、掌柜署印，央同业中人作保，经钱业公所开会决议同意方可开业。上海钱庄主要有汇划庄、挑打庄、零兑庄三类，资本规模、业务范围依次递减。汇划庄是钱业公会的会员庄，资本实力强，开出的庄票信用好。而零兑庄规模最小，原本只是零星兑换银元、辅币等，并不经营贴票业务，此时受厚利吸引，也开始违反常规，替人开票兼营贴票业务。

1897 年，中日甲午战争结束后的第二年，上海市面上的白银非常紧缺。不少人见有利可图，争相浑水摸鱼，设立专门的贴票钱庄，甚至开设假钱庄，滥发贴票，吸收存款。一时间，英法租界大街小巷居然聚集了上百家钱庄。为了争夺储户，钱庄不断攀比抬高贴票利率，高的竟然达到存入 80 两，一个月内可取回 100 两，相当于年利率 300%。上海钱业总公所作为行业组织，从未经历过这样的乱象，也无从应对。

这些钱庄雇人在集市、茶坊等地四处游说，以下层民众为主要目标，利用他们文化水平低、辨别能力弱、贪图小利的特点进行诱导。在 1889 年以来的多年时间里，贴票确实信誉良好，较之当时一般汇划庄 1 分左右的存息，贴票的高利有着难以抵挡的诱惑。而且，钱庄出具的庄票印有繁复图案，有庄主具名和中英文押脚图章，“无论妇女无知皆以为有洋字之票无不可靠，即贪利之徒亦以为盖有洋字，断非诬骗可比”（《申报》1897 年 12 月 21 日）。不少人拿出毕生积蓄，甚至变卖房产、首饰，向亲友借贷，到钱庄换来一张张贴票。这些钱庄则用新储户的钱去还到期的存款，再用高息吸引源源不断的新储户，直至开出数十万乃至上百万的贴票。

很多庄主巨款到手后无意经营获利，而是用于挥霍或干脆携款潜逃。1897 年农历 11 月后，越来越多的钱庄无力偿付到期贴票，协大、恒德、王万泰等数十家钱庄陆续倒闭，

英法租界的公廨里塞满了因债务纠纷而被拘押的人。恐慌情绪迅速蔓延，连累更多的钱庄遭遇退票或挤兑，无数贴票成为废纸。众多贴票持有人倾家荡产，走投无路之下吞鸦片、投水自杀的报道频频见诸报端。高利集资叠加民众的非理性跟风演变成“击鼓传花”式的庞氏骗局，直至泡沫破灭。

风潮冲击之下，不仅那些滥发贴票的钱庄次第倒闭，原本还在规矩经营的钱庄也受到牵连，甚至一些大的汇划庄也岌岌可危。有些钱庄试图抱团自保，集中资本金用于彼此融通，但没有中央银行充当“最后贷款人”，自筹的资金不过是杯水车薪，上海钱庄业遭到了“洗牌式”沉重打击。

1904 年，作为清政府“准中央银行”的户部银行在成立时被赋予了维持金融稳定的责任与义务。1908 年，户部银行改为大清银行，度支部颁布《银行通行则例》，对银行、钱庄等机构的设立与营业进行了规范，并明确规定核准注册机构遇到危险情形时，可向大清银行商借款项或请求实力担保。当年 11 月中下旬，慈禧和光绪帝去世引发上海民众担忧，大清银行向遭遇挤兑的钱庄和票号提供周转资金，缓解了市面紧张局势。

鸦片战争后，清政府被迫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根据不平等条约，中国许多地方开设商埠，外国商人来此开设商行、银行，经营商业，贩运鸦片。钱庄作为中国旧式金融业也为其服务。回顾这场风潮，钱庄的业务创新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落后且紊乱的币制缺陷，对经贸活动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但当钱庄开始将资金投向鸦片以谋求暴利，实际就走上了“刀口舔血”的不归路。高息揽储放贷搅乱了市场正常定价和行业生态。在金融监管极为薄弱、大量投资者急功近利的前提下，发生过度投机进而诱发金融风潮变得无可避免。

金融监管制度的建立不可能一蹴而就，必然要经历一个发展完善的过程。回顾这段历史，我们看到了彼时金融体系的脆弱和金融监管的缺失，政府不应在金融活动中缺位，而应在管理中认识和尊重市场，稳定并保持金融运行的活力。□

（作者系南京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应用经济学系副教授）